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0年1月以来,全国各地区相继爆发新型冠状病毒疫情(以下简称"疫情") 多个省市启动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一级响应。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迅速响应,坚决贯彻落实中央、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的决策部署,要求各子公司密切关注和了解当地政府疫情防控的进展和要求,并做好相关应急预案,同时全面落实疫情防控的各项措施,积极履行疫情防控的社会责任。

为回应广大投资者热切的关心,使广大投资者充分、及时、有效地了解公司 的应对措施及疫情对日常生产经营的影响,公司特此说明如下:

一、公司防控抗疫的措施

为全力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公司高度重视、迅速行动,第一时间成立了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安排部署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积极参与地方疫情防控工作,结合业务情况及时调整经营安排并做好应对措施,全力保障员工的健康和安全。根据实际情况,公司采取的相关措施如下:

- 1、公司及时启动对员工是否涉及疫情的每日信息统计工作;安排部署各子公司积极参与地方政府疫情防控工作,并处理与经营相关、客户相关的应急工作的部署及资源调配。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员工未发现感染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的情况。
- 2、公司积极开展疫情防控指导工作,对生产区域、办公区域和相关设施进行消毒和杀菌;加强与经营相关的应急工作部署,实施应对和保障措施,为员工和合作方提供安全环境保障。
- 3、疫情爆发后,公司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全力支援疫情防控工作。公司向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协和医院、武汉大学中南医院两家抗击新型冠



状病毒疫情的一线医院定向捐赠资金总计人民币100万元。

二、疫情对生产经营的影响情况

- 1、为贯彻落实各级人民政府关于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和要求,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所在地地方政府发布的复工文件并经政府相关部门申请批准后逐步复工。子公司上海康达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作为公司主要产品风电环氧结构胶的生产单位,其在春节期间未停工,在严格做好疫情防控措施的基础上,按照原规模维持生产。
-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相关部门结合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模式及疫情当前形势研究判断,本次疫情暂未对公司生产经营情况造成明显影响。

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将持续关注疫情变化、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情况以及公司股票的波动情况,合理研判形势,维护公司价值和股东权益。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正式公告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相信:在党和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社会各界同舟共济、全国人民团结一心之下,我们必将能够打赢这场疫情防控阻击战!

特此公告。

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十日

